

证券代码：834483

证券简称：元和药业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元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6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483	元和药业	2021年6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刘杰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刘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审议《关于选举郭晓川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郭晓川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审议《关于选举关平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关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四）审议《关于选举王玉文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王玉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五）审议《关于选举邬林祥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邬林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六）审议《关于选举王晓红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王晓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七）审议《关于选举温彬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温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八）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董事津贴拟定为 10 万元人民币/年（税后）。

（九）审议《关于选举孙长海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拟提名孙长海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就任，任期三年。

(十) 审议《关于选举杨政昌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拟提名杨政昌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就任，任期三年。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监事津贴拟定为 2 万元人民币/年（税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2 日

(三) 登记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川区金二道元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办。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明，联系电话：0471-3245006，传真：0471-3603913，邮箱：liming_ywg@sina.com，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川区金二道元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办。

(二) 会议费用：会议交通、住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元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 《元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元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6日